

## 中国电子进出口国际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补发股东持股情况变动提示性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戴松悦为珠海创益农产品有限公司股东（持股 100%；间接持有中电国服 3,825,000 股股份、占中电国服总股本 12.75%），同时为江门中邦广告有限公司股东（持股 95%；间接持有中电国服 6,540,751 股股份、占中电国服总股本 21.80%）。

2026 年 1 月 8 日，珠海市创益农产品有限公司、江门中邦广告有限公司与珠海市冠盈科技有限公司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其持有的新疆东方盛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中电国服控股股东）全部股权转让给珠海市冠盈科技有限公司，并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由于相关人员的工作疏忽，公司未能在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签署后 2 个交易日内及时披露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，现予以补充披露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持股情况变动提示性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电子进出口国际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5日